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第2季

地址：總公司－高雄市岡山區中山北路140號8樓之4

分公司－高雄市路竹區路科八路1號（通訊地址）

電話：(07)695-512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6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17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47	六～二七
(七)關係人交易	47～50	二八
(八)質抵押資產	50	二九
(九)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三十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0～51	三一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2，56～58	三二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59～60	三二
3.大陸投資資訊	52～53，60	三二
(十四)部門資訊	53～55	三三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鑫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裕祥　　會計師　許瑞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8　月　5　日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5年6月30日（經核閱）金額	%	104年12月31日（經查核）金額	%	104年6月30日（經核閱）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七）	$ 128,390	9	$ 169,939	10	$ 258,378	1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八及二七）	41,636	3	60,840	3	124,704	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二七及二八）	223,834	15	247,039	14	293,525	1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二七及二八）	104,974	7	85,438	5	62,072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7	-	-	-	137	-
130X	存貨（附註九）	271,616	18	288,319	17	347,494	16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及二八）	44,129	3	51,884	3	177,310	8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七及二九）	66,079	4	31,154	2	353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7,275	-	3,524	-	1,94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87,980	59	938,137	54	1,265,917	59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	-	146,337	9	158,424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二八、二九及三十）	527,749	35	569,635	33	619,605	29
1801	電腦軟體	3,947	-	2,093	-	2,35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3,058	3	39,296	2	52,660	3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七）	331	-	331	-	321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2,785	-	2,050	-	-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十四）	38,281	3	39,893	2	40,143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2,622	-	2,926	-	3,07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18,773	41	802,561	46	876,587	41
1XXX	資產總計	$ 1,506,753	100	$ 1,740,698	100	$ 2,142,504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5年6月30日（經核閱）金額	%	104年12月31日（經查核）金額	%	104年6月30日（經核閱）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二七及二九）	$ 112,449	8	$ 443,266	26	$ 337,606	1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及二七）	109,946	7	-	-	139,948	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十六及二七）	1,756	-	912	-	3,323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10,415	1	19,626	1	10,479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二七及二八）	57,456	4	90,129	5	128,479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616	-	7,460	-	8,710	-
2310	預收款項	4,216	-	-	-	9,261	-
2321	一年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十六及二七）	62,306	4	61,679	4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27	-	3,136	-	76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64,087	24	626,208	36	638,571	30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六及二七）	-	-	-	-	223,521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533	-	-	-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二七）	472	-	-	-	-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二四）	8,681	1	9,046	1	9,10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	-	-	54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153	1	9,579	1	233,167	11
2XXX	負債總計	373,240	25	635,787	37	871,738	4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二十）	734,980	49	734,980	42	734,980	34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十六及二十）	339,410	22	429,987	24	429,987	20
	保留盈餘（附註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97,572	6	97,572	4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8,265	2	(188,149)	(11)	(47,169)	(2)
3300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淨額	28,265	2	(90,577)	(5)	50,403	2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32	1	14,236	1	11,765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112,887	74	1,088,626	62	1,227,135	57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十）	20,626	1	16,285	1	43,631	2
3XXX	權益總計	1,133,513	75	1,104,911	63	1,270,766	5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06,753	100	$ 1,740,698	100	$ 2,142,50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至隆　　經理人：謝榮淵　　會計主管：陳慶龍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以及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損失）為元

代碼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八）	$ 607,773	100	$ 695,642	100	$1,205,816	100	$1,382,54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一及二八）	577,793	95	655,738	94	1,140,116	95	1,332,611	96
5900	營業毛利	29,980	5	39,904	6	65,700	5	49,930	4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7,593	1	8,544	1	15,080	1	16,461	1
6200	管理費用	20,346	3	44,344	6	39,392	3	73,56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87	1	3,771	1	10,280	1	12,592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826	5	56,659	8	64,752	5	102,615	8
6900	營業淨利（損）	(846)	-	(16,755)	(2)	948	-	(52,685)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二一、二四及二八）	11,708	2	5,690	1	23,579	2	11,12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及二七）	14,504	2	(2,599)	-	14,028	1	(6,904)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2,527)	-	(2,939)	(1)	(5,893)	-	(7,32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1)	-	(13,184)	(2)	3,326	-	(13,005)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654	4	(13,032)	(2)	35,040	3	(16,110)	(1)
7900	稅前淨利（損）	22,808	4	(29,787)	(4)	35,988	3	(68,795)	(5)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二）	2,469	1	(3,369)	-	3,420	-	(9,175)	(1)
8200	本期淨利（損）	20,339	3	(26,418)	(4)	32,568	3	(59,620)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64)	-	(4,437)	-	(3,966)	(1)	(7,06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375	3	($ 30,855)	(4)	$ 28,602	2	($ 66,689)	(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6,645		($ 18,945)		$ 28,265		($ 48,396)	
8620	非控制權益	3,694		(7,473)		4,303		(11,224)	
8600		$ 20,339		($ 26,418)		$ 32,568		($ 59,6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3,230		($ 22,682)		$ 24,261		($ 54,775)	
8720	非控制權益	3,145		(8,173)		4,341		(11,914)	
8700		$ 16,375		($ 30,855)		$ 28,602		($ 66,689)	
	每股盈餘(損失)(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 0.23		($ 0.26)		$ 0.38		($ 0.66)	
9850	稀　釋	0.23		(0.26)		0.38		(0.6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至隆　經理人：謝榮淵　會計主管：陳慶龍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合計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4,980	$ 429,987	$ 97,572	($ 188,149)	$ 14,236	$1,088,626	$ 16,285	$1,104,911
	104 年度盈虧撥補（附註二十）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97,572)	97,572	-	-	-	-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附註二十）	-	(90,577)	-	90,577	-	-	-	-
D1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	-	-	28,265	-	28,265	4,303	32,568
D3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004)	(4,004)	38	(3,966)
D5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28,265	(4,004)	24,261	4,341	28,602
Z1	105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734,980	$ 339,410	$ -	$ 28,265	$ 10,232	$1,112,887	$ 20,626	$1,133,513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4,980	$ 444,687	$ 95,115	$ 25,733	$ 18,144	$1,318,659	$ 55,545	$1,374,204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十）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457	(2,457)	-	-	-	-
B5	現金股利－3%	-	-	-	(22,049)	-	(22,049)	-	(22,049)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2%（附註二十）	-	(14,700)	-	-	-	(14,700)	-	(14,700)
D1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損	-	-	-	(48,396)	-	(48,396)	(11,224)	(59,620)
D3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6,379)	(6,379)	(690)	(7,069)
D5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48,396)	(6,379)	(54,775)	(11,914)	(66,689)
Z1	104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734,980	$ 429,987	$ 97,572	($ 47,169)	$ 11,765	$1,227,135	$ 43,631	$1,270,76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至隆　　經理人：謝榮淵　　會計主管：陳慶龍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 35,988	($ 68,79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8,166	41,278
A20200	攤銷費用	2,227	1,940
A20300	提列（迴轉備抵）呆帳	(22,056)	18,10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淨損失	3,156	1,220
A20900	財務成本	5,893	7,326
A21200	利息收入	(844)	(1,11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326)	13,00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34	(187)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25,189)	-
A23700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增（減）	(3,621)	36,377
A29900	其　　他	(97)	(2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9,204	(31,691)
A31150	應收帳款	45,261	24,32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536)	(51,156)
A31200	存　　貨	20,324	6,249
A31230	預付款項	7,755	188,89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751)	344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735)	-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3,090)	549
A32150	應付帳款	(9,211)	3,95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2,589)	(17,334)
A32210	預收款項	2,029	6,43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2)	(16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84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6,070	178,68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606)	(15,55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5,464	163,13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74,025)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3,985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18)	(41,00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26	68,53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641)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4,925)	(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18)	(1,90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844	1,11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3,353	(47,2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55,204	958,035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682,660)	(1,109,023)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09,946	(4,996)
C04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78)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5,318)	(3,22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2,906)	(159,21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540	(3,15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41,549)	(46,49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9,939	304,87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8,390	$ 258,37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至隆　　經理人：謝榮淵　　會計主管：陳慶龍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89 年 3 月，主要從事各式薄膜濺鍍靶材、太陽能電池用之導電膠及貴金屬材料之加工銷售與一般金屬買賣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1 年 11 月 20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8 月 5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金管會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8「營運部門」之修正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8，釐清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

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8 之修正時，將增加彙總基準判斷之說明。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 之結論基礎，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該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3.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修正 IAS 16，規定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說明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故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4. IAS 36「資產減損」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 IAS 36，釐清本公司及子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5.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修正 IAS 38，規定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提報董事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提報董事會日止，除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

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一般避險會計

IFRS 9 在一般避險會計之主要改變，係調整避險會計之適用條件，以使適用避險會計之財務報表更能反映企業實際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與 IAS 39 相較，其主要修正內容包括：(1)增加可適用避險會計之交易型態，例如放寬非財務風險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2)修改避險衍生工具之損益認列方式，以減緩損益波動程度；及(3)避險有效性方面，以避險工具與被避險項目間的經濟關係取代實際有效性測試。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

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及子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提報董事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四。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淨利予以計算。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 年 6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6 月 30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29	$ 370	$ 30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8,183	89,291	198,67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39,878	80,278	29,400
附買回債券	-	-	30,000
	$128,390	$169,939	$258,378

105 年 6 月 30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58,905 千元及 29,400 千元，列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年利率分別為 1.17%～2.20%及 1.029%～1.28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轉換選擇權（附註十六）	$ 549	$ 483	$3,323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貴金屬期貨合約	1,207	429	-
	$1,756	$ 912	$3,323

本公司及子公司105及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5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從事貴金屬期貨合約交易之目的，主係因應國際貴金屬價格變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規避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為目的，惟因部分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是以不適用避險會計，分別產生損失2,320千元、利益262千元、損失3,090千元及利益471千元，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貴金屬期貨合約如下：

	到期日	重量	金額
105年6月30日	105.12.15	1,305公斤	$ 24,273 (RMB5,010千元)
104年12月31日	105.06.15	780公斤	12,405 (RMB2,484千元)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41,636	$ 60,840	$124,704
應收帳款	$223,974	$247,462	$296,722
減：備抵呆帳	140	423	3,197
	$223,834	$247,039	$293,525
催收款（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因營業而產生	$101,221	$125,789	$ 20,099
減：備抵呆帳	101,221	125,789	20,099
	$ -	$ -	$ -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銀料銷售及產製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分別為 7 至 10 天及 30 至 120 天，備抵呆帳之評估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客戶過往信用記錄及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105 年 6 月 30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顯著集中於重要客戶之信用風險，參閱附註二七。

105 年 6 月 30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分別為 468 千元、1,101 千元及 3,349 千元(參閱下列帳齡分析)，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 年 6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6 月 30 日
0～30 天	$ 57,748	$ 65,595	$109,680
31～60 天	64,255	65,547	64,035
61～90 天	50,260	54,096	60,348
91～120 天	43,397	43,957	48,853
121～180 天	8,314	18,267	10,445
180 天以上	-	-	3,361
	$223,974	$247,462	$296,722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5 年 6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6 月 30 日
0～30 天	$ 318	$ 288	$ 534
31～60 天	150	813	1,216
61～180 天	-	-	1,599
	$ 468	$1,101	$3,349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帳款	催收款
105年1月1日	$ 423	$125,789	$ -	$ 423	$125,789
本期迴轉	(283)	(21,773)	-	(283)	(21,773)
淨兌換差額	-	(2,795)	-	-	(2,795)
105年6月30日	$ 140	$101,221	$ -	$ 140	$101,221
104年1月1日	$ 3,254	$ 1,939	$ -	$ 3,254	$ 1,939
本期提列（迴轉）	(56)	18,160	-	(56)	18,160
淨兌換差額	(1)	-	-	(1)	-
104年6月30日	$ 3,197	$ 20,099	$ -	$ 3,197	$ 20,099

截至105年6月30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已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減損應收款分別為101,361千元、126,212千元及23,296千元，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應收款項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呆帳係參考歷史經驗、客戶過往拖欠記錄及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截至105年6月30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並無備抵呆帳餘額。

九、存　　貨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原物料	$ 86,712	$102,770	$130,718
在製品	48,487	37,077	39,954
半成品	77,089	114,724	132,688
製成品	22,378	29,888	37,285
商　　品	1,950	3,149	5,798
在途原料	35,000	711	1,051
	$271,616	$288,319	$347,494

105年6月30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88,541千元、92,545千元及90,363千元。

105及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5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577,793千元、655,738千元、1,140,116千元及1,332,611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變動情形如下：

	105年 4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 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 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 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88,527	$81,619	$92,545	$54,278
本期提列	28,639	15,739	45,263	53,818
本期出售	(28,265)	(6,843)	(48,884)	(17,441)
淨兌換差額	(360)	(152)	(383)	(292)
期末餘額	$88,541	$90,363	$88,541	$90,363

十、預付款項

	105年 6月30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進項稅額	$ 13,114	$ 24,291	$ 30,865
預付貨款	10,757	8,574	137,589
預付費用	10,525	9,140	8,856
留抵稅額	9,733	9,879	-
	$ 44,129	$ 51,884	$177,310

十一、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 6月30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本公司	Thin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Thintech Global Limited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Thintech United Limited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Thin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TTIL）	南通中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南通中興）	有色金屬新型合金材料及真空濺鍍靶材之生產開發	47	47	47
Thintech Global Limited（TTGL）	太倉鑫昌光電材料有限公司（太倉鑫昌）	靶材生產、加工及導電膠等銷售	100	100	100
Thintech United Limited（TTUL）	鑫聯金屬資源（太倉）有限公司（鑫聯金屬）	金屬精煉純化及買賣等業務	84	84	84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 6月30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蘇州順惠有色金屬製品有限公司（蘇州順惠）	$ -	$146,337	$158,424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5 年	104 年	104 年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營業場所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蘇州順惠公司	可再生有色金屬之進口、加工及利用	大陸	-	20	20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6 月 30 日
流動資產	$ 64,683	$100,154
非流動資產	411,691	409,779
流動負債	(321,994)	(313,858)
非流動負債	(26,541)	(5,142)
權　　益	$127,839	$190,933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股比例（%）	20	20
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之權益	$ 25,568	$ 38,187
商　　譽	122,426	120,237
淨兌換差額	(1,657)	-
投資帳面金額	$146,337	$158,424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營業收入淨額	$ 38,727
本期淨損	($ 65,024)
其他綜合損益	-
綜合損失總額	($ 65,024)

本公司由子公司鑫聯金屬轉投資蘇州順惠人民幣 35,000 千元，取得該公司 20%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可再生有色金屬之進口、加工及利用。105 年 4 月子公司鑫聯金屬董事會因調整投資策略、充實資產運用及強化財務結構，決議以人民幣 35,000 千元處分持有蘇州順惠之全數股權。此交易所產生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計算如下：

處分價款	$173,985
減：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	(147,929)
淨兌換差額	(867)
認列之利益	$ 25,189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1月1日至6月30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係依據蘇州順惠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惟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資產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460,330	$ 460,252	$ 160,210	$ 14,581	$ 19,772	$ 89,351	$ -	$ 3,106	$ 1,207,602
增添	417	4,547	250	-	-	298	733	(1,909)	4,336
處分	-	(2,494)	(125)	-	(1,189)	(658)	-	-	(4,466)
淨兌換差額	(5,088)	(1,801)	(1,674)	(147)	(130)	(1,472)	-	(11)	(10,323)
105年6月30日餘額	455,659	460,504	158,661	14,434	18,453	87,519	733	1,186	1,197,1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118,774	354,156	91,243	11,825	16,010	45,959	-	-	637,967
折舊	10,526	14,250	5,861	903	884	5,679	63	-	38,166
處分	-	(1,934)	(125)	-	(1,189)	(658)	-	-	(3,906)
淨兌換差額	(747)	(976)	(260)	(126)	(102)	(616)	-	-	(2,827)
105年6月30日餘額	128,553	365,496	96,719	12,602	15,603	50,364	63	-	669,400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341,556	$ 106,096	$ 68,967	$ 2,756	$ 3,762	$ 43,392	$ -	$ 3,106	$ 569,635
105年6月30日淨額	$ 327,106	$ 95,008	$ 61,942	$ 1,832	$ 2,850	$ 37,155	$ 670	$ 1,186	$ 527,749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438,071	$ 456,062	$ 152,833	$ 14,677	$ 19,040	$ 75,381	$ 80,255	$ 1,236,319
增添	24,233	73,876	5,548	-	360	9,971	(70,469)	43,519
處分	-	(70,006)	-	-	-	-	-	(70,006)
淨兌換差額	(3,634)	(1,367)	(1,247)	(117)	(103)	(1,017)	(1,351)	(8,836)
104年6月30日餘額	458,670	458,565	157,134	14,560	19,297	84,335	8,435	1,200,996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97,777	309,371	78,569	9,472	13,683	33,809	-	542,681
折舊	11,136	16,342	5,599	1,221	1,280	5,700	-	41,278
處分	-	(1,660)	-	-	-	-	-	(1,660)
淨兌換差額	(280)	(201)	(81)	(66)	(57)	(223)	-	(908)
104年6月30日餘額	108,633	323,852	84,087	10,627	14,906	39,286	-	581,391
104年6月30日淨額	$ 350,037	$ 134,713	$ 73,047	$ 3,933	$ 4,391	$ 45,049	$ 8,435	$ 619,605

因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子公司鑫聯金屬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是以於104年12月認列減損損失16,560千元。子公司鑫聯金屬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為2.15%。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房屋主建築物	2至35年
房屋附屬設備	2至35年
機器設備	
動力機械設備	2至12年
加熱設備	3至12年
回收及電解等設備	3至10年
水電設備－配電工程	2至20年
運輸設備－交通運輸設備	4至5年
辦公設備	
事務設備	3至5年
電腦通訊設備	2至5年
其他設備	
防治污染設備	5至10年
保全設備	3至10年
實驗設備	3至8年
雜項設備	3至10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廠房所在地係向政府租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四及二五。

本公司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十四、長期預付租金

長期預付租金係子公司太倉鑫昌及鑫聯金屬於101年9月及102年4月在中國大陸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使用年限50年，均將於151年9月到期，變動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39,893	$41,540
攤　　銷	(429)	(429)
淨兌換差額	(1,183)	(968)
期末餘額	$38,281	$40,143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5年 6月30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銀行信用借款	$112,449	$443,266	$337,606
年利率（%）	1.56～2.18	1.02～2.76	1.12～2.69

(二) 應付短期票券

尚未到期之應付商業本票如下：

保證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年貼現利率（%）
105年6月30日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 110,000	$ 54	$ 109,946	0.900
104年6月30日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 80,000	$ 15	$ 79,985	1.108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60,000	37	59,963	1.108
	$ 140,000	$ 52	$ 139,948	

十六、應付公司債

105年6月30日	第1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第2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合計
(一) 負債組成要素			
1. 應付公司債			
發行面額	$ 48,300	$ 15,000	$ 63,3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782	1,541	3,323
發行成本－應付公司債	868	222	1,090
原始認列攤銷後成本	45,650	13,237	58,887
加：折價攤銷	2,461	958	3,419
攤銷後成本	48,111	14,195	62,306
減：1年內到期	48,111	14,195	62,306
	$ -	$ -	$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買回及賣回選擇權	$ -	$ 549	$ 549
(二) 權益組成要素			
普通股認股權	$ 6,200	$ 7,630	$ 13,830
減：發行成本－認股權	116	126	242
原始認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6,084	7,504	13,588
減：已執行轉換	4,615	6,378	10,993
資本公積－認股權	$ 1,469	$ 1,126	$ 2,595

（接次頁）

（承前頁）

	第1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第2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合計
104年12月31日			
(一) 負債組成要素			
1. 應付公司債			
發行面額	$ 48,300	$ 15,000	$ 63,3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782	1,541	3,323
發行成本－應付公司債	868	222	1,090
原始認列攤銷後成本	45,650	13,237	58,887
加：折價攤銷	2,011	781	2,792
攤銷後成本	47,661	14,018	61,679
減；1年內到期	47,661	14,018	61,679
	$ -	$ -	$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買回及賣回選擇權	$ -	$ 483	$ 483
(二) 權益組成要素			
普通股認股權	$ 6,200	$ 7,630	$ 13,830
減：發行成本－認股權	116	126	242
原始認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6,084	7,504	13,588
減：已執行轉換	4,615	6,378	10,993
資本公積－認股權	$ 1,469	$ 1,126	$ 2,595
104年6月30日			
(一) 負債組成要素			
1. 應付公司債			
發行面額	$185,700	$ 45,500	$231,2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6,852	4,673	11,525
發行成本－應付公司債	3,335	675	4,010
原始認列攤銷後成本	175,513	40,152	215,665
加：折價攤銷	6,015	1,841	7,856
攤銷後成本	$181,528	$ 41,993	$223,521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買回及賣回選擇權	$ 1,671	$ 1,652	$ 3,323

（接次頁）

	第1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第2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合計
(二) 權益組成要素			
普通股認股權	$ 6,200	$ 7,630	$ 13,830
減：發行成本－認股權	116	126	242
原始認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6,084	7,504	13,588
減：已執行轉換	435	4,089	4,524
資本公積－認股權	$ 5,649	$ 3,415	$ 9,064

102年9月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2億元，依票面發行，發行期間3年，自102年9月至105年9月，並由華南商業銀行提供保證。依規定將該轉換權（符合固定換固定之條件）與負債分離，分別認列為負債及資本公積－認股權，而負債中其嵌入之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公司債亦分別認列，包含買回選擇權及賣回選擇權，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項下並以公平價值評價；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含屬公司債之發行成本）部分係以利息法（有效利率為1.8821%）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折價攤提認列為當期損益。其轉換辦法規定如下：

(一) 轉　換　權

債權人於發行日起滿1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得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規定之相關過戶期間除外）。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24.8元，嗣後除本公司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當本公司遇有下列情事時，該轉換價格應依規定重新計算調整及公告。

1. 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
2. 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
3. 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
4. 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

本公司104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配發之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比率超過1.5%，是以自104年9月起轉換價格由24.8元調整為24.4元。

(二) 賣　回　權

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滿2年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債券面額之1.9090%，賣回收益率為0.95%），於賣回基準日後5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三) 買　回　權

本可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1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連續30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時或本可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得依規定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5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權人之全部債券。

(四) 轉換贖回情形

	105年6月30日	104年6月30日
已轉換為普通股股數(千股)	577	577
已轉換為普通股金額	$ 5,766	$ 5,766
已執行轉換及贖回之公司債面額	151,700	14,300
沖銷之資本公積－認股權	4,615	435
產生之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8,281	8,281

104年9月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面額137,400千元已予以註銷，本公司支付價款140,023千元。

執行賣回權價格分析如下：

	買回價格	帳面價值	差額
負債組成要素			
應付公司債	$139,169	$137,358	$ 1,81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854	854	-
	$140,023	$138,212	$ 1,811

上述賣回價格與負債組成要素與帳面價值之差額，產生贖回損失1,811千元，列入104年第3季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並將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 4,180 千元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

102年9月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1億元，依票面發行，發行期間5年，自102年9月至107年9月。依規定將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符合固定換固定之條件），分別認列為負債及資本公積－認股權，而負債中其嵌入之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公司債亦分別認列，包含買回選擇權及賣回選擇權，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項下並以公允價值評價；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含屬公司債之發行成本）部分係以利息法（有效利率為 2.5032%）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折價攤提認列為當期損益。其轉換辦法規定如下：

(一) 轉　換　權

債權人於發行日起滿1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得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規定之相關過戶期間除外）。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24.8元，嗣後除本公司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當本公司遇有下列情事時，該轉換價格應依規定重新計算調整及公告。

1. 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
2. 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
3. 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
4. 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

本公司104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配發之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比率超過1.5%，是以自104年9月起轉換價格由24.8元調整為24.4元。

(二) 賣 回 權

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滿 2 年、滿 3 年及滿 4 年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 2 年、滿 3 年及滿 4 年分別為債券面額之 2.5156%、3.7971%及 5.0945%，賣回收益率均為 1.25%），於賣回基準日後 5 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三) 買 回 權

本可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連續 30 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可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 10%時，本公司得依規定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 5 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權人之全部債券。

(四) 轉換贖回情形

	105 年 6 月 30 日	104 年 6 月 30 日
已轉換為普通股股數(千股)	2,197	2,197
已轉換為普通股金額	$21,975	$21,975
已執行轉換及贖回之公司債面額	85,000	54,500
沖銷之資本公積－認股權	6,378	4,089
產生之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1,526	31,526

104 年 9 月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面額 30,500 千元已予以註銷，本公司支付價款 31,267 千元。

執行賣回權價格分析如下：

	買回價格	帳面價值	差額
負債組成要素			
應付公司債	$30,190	$29,034	$ 1,15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077	1,077	-
	$31,267	$30,111	$ 1,156

上述賣回價格與負債組成要素與帳面價值之差額，產生贖回損失1,156千元，列入104年第3季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並將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 2,289 千元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

十七、應付帳款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應付帳款	$10,415	$19,626	$10,479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應付營業稅	$ 11,726	$ 14,009	$ 11,654
應付薪資及獎金	11,027	21,759	12,453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10,835	20,867	29,406
應付加工費	7,942	6,788	12,870
應付消耗品費	5,447	6,109	5,641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371	-	2,189
應付技術服務費	65	2,022	5,569
應付股利	-	-	36,749
其　　他	9,043	18,575	11,948
	$ 57,456	$ 90,129	$128,479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在各期間分別認列於下列項目：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其他收入－其他	$ 25	$ -	$ 25	$ -
營業費用－管理費用	$ -	$ 5	$ -	$ 5

二十、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5 年 6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6 月 30 日
額定股數（千股）	100,000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 1,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73,498	73,498	73,498
公開發行股本	$ 589,569	$ 589,569	$ 589,569
私募股本			
原發行股本	140,000	140,000	140,000
盈餘轉增資獲配股本	5,411	5,411	5,411
	145,411	145,411	145,411
已發行股本	$ 734,980	$ 734,980	$ 734,980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債務，於 98 年 6 月經股東會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並於 99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私募普通股 7,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價格為 16 元，面額與發行價格之差額 42,000 千元，列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本公司為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於 100 年 9 月經股東會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並於 100 年 10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私募普通股 7,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價格 35.7 元，面額與發行價格之差額 179,900 千元，列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

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各次私募之普通股於交付日起 3 年內，除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之轉讓對象外，不得再行賣出。本公司因獲利未達規定標準，是以暫無法將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

(二) 資本公積

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395,816	$ 39,807	$ 9,064	$444,687
配發現金股利	(14,700)	-	-	(14,700)
104年6月30日餘額	381,116	39,807	9,064	429,987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附註十六）	6,469	-	(6,469)	-
105年1月1日餘額	387,585	39,807	2,595	429,987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90,577)	-	-	(90,577)
105年6月30日餘額	$297,008	$ 39,807	$ 2,595	$339,410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價（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公司債轉換溢價），得用以撥充資本或彌補虧損，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在公司無虧損時亦得以現金分配。

因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或保留。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年度決算之淨利於彌補虧損後，分配如下：

1. 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
2. 其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員工紅利為5%至10%。

本公司配合整體環境、產業成長特性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適度比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50%為原則。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主。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在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以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104年6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457	
現金股利	22,049	$ 0.3
	$24,506	

本公司104年6月股東常會亦決議以資本公積14,700千元發放現金。

本公司105年6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4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盈虧撥補案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97,572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90,577
	$188,149

(四) 非控制權益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16,285	$55,54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4,303	(11,22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	(690)
期末餘額	$20,626	$43,631

二一、稅前淨利（損）

稅前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呆帳迴轉利益	$10,795	$ -	$22,056	$ -
利息收入	561	172	844	1,113
補助款收入	48	2,427	97	2,975
技術服務收入(附註二八)	-	3,006	-	6,373
其他（附註十九及二四）	304	85	582	664
	$11,708	$ 5,690	$23,579	$11,125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 8,444)	($ 1,349)	($ 7,750)	($ 5,04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25,189	-	25,18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262	-	4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淨額	(2,377)	(880)	(3,156)	(1,6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33	187	(134)	187
其　　他	3	(819)	(121)	(824)
	$14,504	($ 2,599)	$14,028	($ 6,904)

上述外幣兌換損失淨額之內容如下：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73)	$ 2,692	$15,373	$ 2,96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8,171)	(4,041)	(23,123)	(8,007)
淨損失	($ 8,444)	($ 1,349)	($ 7,750)	($ 5,047)

(三) 財務成本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	$1,323	$ 827	$3,393	$3,377
銀料借料利息	808	964	1,791	1,694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396	1,148	709	2,255
	$2,527	$2,939	$5,893	$7,326

(四) 折舊及攤銷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561	$20,636	$38,166	$41,278
攤銷				
電腦軟體	$ 475	$ 177	$ 748	$ 309
長期預付租金	213	213	429	4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501	598	1,050	1,202
	$ 1,189	$ 988	$ 2,227	$ 1,940
折舊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6,170	$18,209	$33,404	$36,404
營業費用	2,391	2,427	4,762	4,874
	$18,561	$20,636	$38,166	$41,278
攤銷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89	$ 605	$ 1,155	$ 1,216
營業費用	600	383	1,072	724
	$ 1,189	$ 988	$ 2,227	$ 1,940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 42,415	$ 43,827	$ 83,205	$ 88,853
勞健保	3,779	3,980	7,876	8,464
其他	3,786	3,385	7,589	6,953
	49,980	51,192	98,670	104,270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543	2,739	5,122	5,517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25)	5	(25)	5
	2,518	2,744	5,097	5,522
	$ 52,498	$ 53,936	$103,767	$109,792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5,889	$ 33,905	$ 70,086	$ 68,881
營業費用	16,634	20,031	33,706	40,911
營業外收入	(25)	-	(25)	-
	$ 52,498	$ 53,936	$103,767	$109,792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5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0.1%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提撥董事酬勞，105年4月1月至6月30日及1月1日至6月30日分別估列員工酬勞1,115千元及1,243千元與董事酬勞0千元及128千元。

修正前之章程係規定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以5%至10%分派員工紅利，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因產生虧損，是以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年6月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以現金配發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員工紅利	董事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1,881	$ 220
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1,881)	(236)
	$ -	($ 16)

上述差異已列為104年度之損益調整。

有關本公司105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及104年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703	$ 5,183	$ 5,252	$ 8,749
以前年度調整	2,463	361	2,463	361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697)	(8,913)	(4,295)	(18,285)
	$ 2,469	($ 3,369)	$ 3,420	($ 9,175)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 28,265	($188,149)	($ 47,169)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50,591	$ 40,668	$ 38,452

103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21.70%。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87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102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損失）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損失）之淨利（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本期淨利（損）	$16,645	($18,945)	$28,265	($48,396)

股　　數

單位：千股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損失)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3,498	73,498	73,498	73,49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83	-	83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損失)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3,581	73,498	73,581	73,498

計算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1月1日至6月30日稀釋每股盈餘時，因可轉換公司債不具稀釋作用，是以不列入稀釋每股盈餘計算中。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1月1日至6月30日產生損失，是以基本及稀釋每股損失金額相同。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政府補助

子公司太倉鑫昌及鑫聯金屬已正式投產，依投資協議書約定於102年7月分別取得與建造廠房成本相關之政府補助3,802千元及5,420千元（人民幣787千元及1,122千元），合計9,222千元，並於相關資產之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截至105年6月30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

6 月 30 日止，未轉列損益之餘額分別為 8,681 千元、9,046 千元及 9,103 千元，列入長期遞延收入項下。105 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產生之收益分別為 49 千元、49 千元、97 千元及 97 千元，列入其他收入項下。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向政府租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之高雄園區土地，租期至 116 年 5 月屆滿，依租賃契約約定，租期屆滿時本公司得與政府另訂新約，惟政府得於該土地公告現值增加時調整租金，並得在若干條件下終止租約。105 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租金支出分別為 1,726 千元及 1,352 千元，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租金支出分別為 3,452 千元及 2,705 千元。

上述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 年 6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6 月 30 日
1 年內	$ 6,905	$ 5,411	$ 5,411
1～5 年	27,619	21,643	21,643
超過 5 年	40,853	34,719	37,425
	$75,377	$61,773	$64,479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105 年 6 月 30 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可轉換公司債	$ 62,306	$ 62,805

（接次頁）

（承前頁）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104年12月31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可轉換公司債	$ 61,679	$ 62,467
104年6月30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可轉換公司債	223,521	226,627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105年6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貴金屬期貨合約	$1,207	$ -	$1,207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	549	549
	$1,207	$ 549	$1,756
104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貴金屬期貨合約	$ 429	$ -	$ 429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	483	483
	$ 429	$ 483	$ 912
104年6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 -	$3,323	$3,323

2. 金融負債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持有供交易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期初餘額	$ 483
認列於損益（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66
期末餘額	$ 549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期初餘額	$ 1,632
認列於損益（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1,691
期末餘額	$ 3,323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貴金屬期貨合約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作貴金屬期貨合約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應付公司債，依據二元樹可轉換公司債評價模型，採用存續期間、股票價格、轉換價格、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因子及分割期數等參數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 年 6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6 月 30 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565,244	$594,741	$739,353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持有供交易	1,756	912	3,323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353,227	614,700	840,03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及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及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處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及子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銀料買賣交易皆以非功能性貨幣（美元）計價，並於點價當天認列銷貨與進貨，以達自然避險效果；另加工服務產生之進貨係採非功能性貨幣（美元）交易，加工服務產生之收入主係採功能性貨幣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風險，惟本公司

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該風險部位非屬重大，尚無操作衍生工具規避該匯率風險之必要。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係表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1%時，對稅前淨利之影響：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稅前淨利	($485)	$382

註：主要源自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應期中暴險情形，以美元計價之銷售會隨客戶訂單及點價安排有所變動。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及子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及子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 6月30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62,306	$ 61,679	$223,52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88,183	88,982	198,621
金融負債	112,449	443,266	337,606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稅前淨利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562千元及增加／減少1,688千元。

(五)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貴金屬期貨交易即在規避存貨因價格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持有衍生性商品連結標的之現貨部位，是以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六)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手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即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中，除少部分客戶之應收帳款經評估無法收回，預期有重大信用風險，並已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其餘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公司，業務單位依各信用調查結果給予往來信用額度，並定期追蹤客戶收款情形，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若干客戶，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因此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款項（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10%以上者）餘額如下：

客戶名稱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甲公司	$114,761	$119,750	$ 88,710
乙公司	36,457	35,083	84,187
丙公司	12,419	11,625	76,431
丁公司	-	28,431	41,535
	$163,637	$194,889	$290,863

(七)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之營運，另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並維持適當之額度以支應公司營運所需。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資本結構中權益遠大於負債，且銀行融資剩餘額度充裕，截至105年6月30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416,980千元、2,039,075千元及2,295,496千元，是以無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本金彙總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5年6月30日	1年以內	2至5年	合計
短期借款	$113,618	$ -	$113,618
應付短期票券	110,000	-	110,000
應付帳款	10,415	-	10,415
其他應付款	57,456	-	57,456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63,815	-	63,815
	$355,304	$ -	$355,304

（接次頁）

（承前頁）

	1 年以內	2 至 5 年	合計
10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446,388	$ -	$446,388
應付帳款	19,626	-	19,626
其他應付款	90,129	-	90,129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64,792	-	64,792
	$620,935	$ -	$620,935
104 年 6 月 30 日			
短期借款	$343,376	$ -	$343,376
應付短期票券	140,000	-	140,000
應付帳款	10,479	-	10,479
其他應付款	128,479	-	128,479
應付公司債	-	231,200	231,200
	$622,334	$231,200	$853,534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中盈投資開發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於 105 年 6 月 30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比例皆為 31.87%，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中國鋼鐵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是以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銷貨收入	兄弟公司	$1,442	$ -	$1,442	$ -
	他公司擔任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71	330	314
		$1,442	$ 71	$1,772	$ 314

上述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比較無重大差異。

(二)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 160	$1,491	$ 833	$2,358
他公司擔任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161	30	274	443
兄弟公司	215	-	215	381
	$ 536	$1,521	$1,322	$3,182

關係人進貨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相較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月結30至60天付款。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技術服務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鑫聯金屬與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簽訂技術服務合約，已於104年9月到期，提供其有關生產技術及管理諮詢服務，並每季結算後收款。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月1日至6月30日之技術服務收入分別為3,006千元及6,373千元，列入其他收入項下。

加工費（列入製造費用項下）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兄弟公司	$12,227	$ 9,117	$17,695	$15,565
最終母公司	77	420	270	860
	$12,304	$ 9,537	$17,965	$16,425

本公司支付上述關係人加工費，因未委託非關係人提供同類產品加工服務，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上述關係人為月結30至60天付款，非關係人為月結60至90天付款。

研究及專業服務費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2,112	$ 757	$4,245	$1,515
兄弟公司	-	165	-	328
	$2,112	$ 922	$4,245	$1,843

(四) 期末餘額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他公司擔任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	$ 167	$ 70
其他應收款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 -	$ -	$20,152
預付款項			
最終母公司	$ 1,365	$ 443	$ 1,566
兄弟公司	114	766	948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	-	7,037
他公司擔任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1	-
	$ 1,479	$ 1,210	$ 9,551
其他應付款			
兄弟公司	$ 7,016	$ 6,972	$12,468
最終母公司	1,666	2,022	1,634
母公司	64	-	84
	$ 8,746	$ 8,994	$14,186

(五) 處分資產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機器設備	$67,461	$67,461	$ 113	$ 113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2,027	$1,881	$3,919	$4,004
退職後福利	22	73	44	146
	$2,049	$1,954	$3,963	$4,150

二九、質抵押資產

本公司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銀行借款、南科管理局宿舍租賃及海關進口之擔保：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房屋及建築	$166,295	$169,520	$172,745
質押定期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7,174	1,754	353
	$173,469	$171,274	$173,098

三十、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與豐業銀行、Samsung C&T HongKong Ltd.及Intl Asia Pte. Ltd.等公司簽訂貴金屬原料借料合約及期貨合約，開立擔保信用狀（Stand by L/C）335,983千元，截至10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貴金屬原料借料數量約7,229公斤，因所有權非屬本公司而未予列入資產及負債項目。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合約，總價約9,907千元，尚未履約金額954千元。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元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105年6月30日				
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美元	$ 10,971	32.275	（美元：新台幣）	$354,094
美元	463	6.6615	（美元：人民幣）	14,958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日　　幣	$ 4,560	0.3143	（日幣：新台幣）	$ 1,433
人 民 幣	840	4.845	（人民幣：新台幣）	4,070
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負債				
美　　元	9,919	6.6615	（美元：人民幣）	320,138
美　　元	13	32.275	（美元：新台幣）	430
104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美　　元	12,785	32.825	（美元：新台幣）	419,664
美　　元	770	6.5716	（美元：人民幣）	25,276
日　　幣	10,816	0.2727	（日幣：新台幣）	2,949
人 民 幣	14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69
非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人 民 幣	29,297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146,337
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負債				
美　　元	419	32.825	（美元：新台幣）	13,744
美　　元	13,882	6.5716	（美元：人民幣）	455,662
104 年 6 月 30 日				
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美　　元	11,577	30.86	（美元：新台幣）	357,262
美　　元	590	6.2055	（美元：人民幣）	18,194
日　　幣	46,899	0.2524	（日幣：新台幣）	11,837
非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人 民 幣	31,857	4.973	（人民幣：新台幣）	158,424
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負債				
美　　元	245	30.86	（美元：新台幣）	7,556
美　　元	13,158	6.2055	（美元：人民幣）	406,058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5 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外幣兌換淨損失分別為 8,444 千元、1,349 千元、7,750 千元及 5,047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之種類繁多，是以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參閱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銷貨予子公司太倉鑫昌金額為 12,337 千元（1%），上述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交易並無重大差異，截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未回收應收帳款餘額為 4,041 千元（2%）。上述銷貨、未實現銷貨毛利及應收帳款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沖銷。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餘額及其目的。（參閱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參閱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報導營運部門如下：

- 鑫科材料科技公司

  主要從事各式薄膜濺鍍用靶材、太陽能電池用之導電膠及貴金屬材料之加工銷售與一般金屬買賣等業務。

- 太倉鑫昌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主要從事靶材生產、加工及導電膠等銷售。

- 鑫聯金屬資源（太倉）有限公司

  主要從事金屬精煉純化及買賣等業務。

- 其他－以合併個體之各子公司為營運部門，參閱附註十一說明，均為未達量化門檻之營運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鑫科	太倉鑫昌	鑫聯金屬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1,078,304	$ 50,744	$ 76,768	$ -	$ -	$1,205,816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	12,337	207	3,800	-	(16,344)	-
收入合計	$1,090,641	$ 50,951	$ 80,568	$ -	($ 16,344)	$1,205,816
部門利益（損失）	$ 20,743	($ 15,235)	($ 10,527)	($ 12)	$ 5,979	$ 948
利息收入	1,393	61	254	179	(1,043)	844
財務成本	(3,338)	(1,009)	(2,589)	-	1,043	(5,89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7,210	-	3,326	-	(7,210)	3,326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77	(2,388)	40,135	1	(6,662)	36,763
稅前淨利（損）	31,685	(18,571)	30,599	168	(7,893)	35,988
所得稅費用	3,420	-	-	-	-	3,420
本期淨利（損）	$ 28,265	($ 18,571)	$ 30,599	$ 168	($ 7,893)	$ 32,568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1,167,072	$ 44,346	$ 171,123	$ -	$ -	$1,382,541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	8,376	7,832	6,848	-	(23,056)	-
收入合計	$1,175,448	$ 52,178	$ 177,971	$ -	($ 23,056)	$1,382,541
部門利益（損失）	$ 750	($ 14,212)	($ 51,799)	($ 2,310)	$ 14,886	($ 52,685)
利息收入	1,358	39	545	225	(1,054)	1,113
財務成本	(5,279)	(880)	(2,221)	-	1,054	(7,32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66,978)	-	(13,005)	-	66,978	(13,005)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578	(280)	5,863	540	(15,593)	3,108
稅前淨損	(57,571)	(15,333)	(60,617)	(1,545)	66,271	(68,795)
所得稅利益	(9,175)	-	-	-	-	(9,175)
本期淨損	($ 48,396)	($ 15,333)	($ 60,617)	($ 1,545)	$ 66,271	($ 59,620)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外幣兌換損益、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等。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部門資產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繼續營業部門			
鑫科	$1,347,040	$1,440,608	$1,863,655
鑫聯金屬	236,622	371,670	526,415
太倉鑫昌	240,525	240,851	263,856
其他	24,898	25,501	25,252
調整及沖銷	(342,332)	(337,932)	(536,674)
合併資產總額	$1,506,753	$1,740,698	$2,142,504

（接次頁）

（承前頁）

部門負債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繼續營業部門			
鑫科	$ 234,154	$ 351,982	$ 636,520
鑫聯金屬	190,183	354,363	337,368
太倉鑫昌	162,133	141,479	207,549
其他	-	1	1
調整及沖銷	(213,230)	(212,038)	(309,700)
合併負債總額	$ 373,240	$ 635,787	$ 871,738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 1）	實際動支金額（註 3）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本公司	太倉鑫昌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17,075 (USD 3,500 千元)	$ 103,280 (USD 3,200 千元)	$ 96,825 (USD 3,000 千元)	1.03～1.035	註 2	$ -	營業週轉所需	$ -	-	$ -	$ 333,866 (淨值之 30%)	$ 445,155 (淨值之 40%)
		鑫聯金屬資源（太倉）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17,075 (USD 3,500 千元)	103,280 (USD 3,200 千元)	103,280 (USD 3,200 千元)	0.988～1.03	註 2	-	營業週轉所需	-	-	-	333,866 (淨值之 30%)	445,155 (淨值之 40%)

註 1： 美元按即期匯率 US$1＝NT$32.275 換算，人民幣按即期匯率 RMB$1＝NT$4.845 換算。

註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3：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 2）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太倉鑫昌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 445,155 (註 1)	$ 234,150 (USD 7,000 千元)	$ 209,788 (USD 6,500 千元)	$ 103,280 (USD 3,200 千元)	$ -	18.85	$ 445,155 (註 1)	Y	-	Y
		鑫聯金屬資源（太倉）有限公司	子公司	445,155 (註 1)	234,150 (USD 7,000 千元)	209,788 (USD 6,500 千元)	64,550 (USD 2,000 千元)	-	18.85	445,155 (註 1)	Y	-	Y

註 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淨值×40%，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40%。

註 2：美元按即期匯率 US$1＝NT$32.275 換算。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太倉鑫昌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12,337	依合約規定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收入	4,337	依合約規定	-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4,041	依合約規定	-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04,870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7
		鑫聯金屬資源（太倉）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收入	3,362	依合約規定	-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06,348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7
1	太倉鑫昌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158	依合約規定	-
		鑫聯金屬資源（太倉）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206	依合約規定	-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203	依合約規定	-
2	鑫聯金屬資源（太倉）有限公司	太倉鑫昌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3,643	依合約規定	-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810	依合約規定	-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單位數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備註
本公司	Thin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MOA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業務	$ 37,225	$ 37,225	1,137,567	100	$ 11,702	$ 78	$ 78	
	Thintech Global Limited	SAMOA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業務	205,435	205,435	6,800,000	100	76,868	(18,571)	(18,571)	
	Thintech United Limited	SAMOA	國際貿易及轉投資業務	262,191	262,191	8,820,000	100	39,008	25,703	25,703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沖銷。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南通中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有色金屬新型合金材料及真空濺鍍靶材之生產開發	USD 2,5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 36,714 (USD1,137,567.46)	$ -	$ -	$ 36,714 (USD1,137,567.46)	$ 167	47	$ 78 (註 4)	$ 11,702 (註 4)	$ -
太倉鑫昌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靶材生產、加工及導電膠等銷售	USD 6,8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219,470 (USD 6,800,000)	-	-	219,470 (USD 6,800,000)	(18,571)	100	(18,571) (註 4)	76,868 (註 4)	-
鑫聯金屬資源（太倉）有限公司	金屬精煉純化及買賣等業務	USD 10,5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284,666 (USD 8,820,000)	-	-	284,666 (USD 8,820,000)	30,599	84	25,703 (註 4)	39,008 (註 4)	-
蘇州順惠有色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可再生有色金屬之進口、加工及利用	RMB 52,160,256.65	註 5	-	-	-	-	註 5	註 5	3,326 (註 3)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 1）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2）
$540,850 （USD16,757,567.46）	$540,850 （USD16,757,567.46）	$667,732

註 1：包含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投資南通中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美元 1,138 千元、太倉鑫昌光電材料有限公司美元 6,800 千元及鑫聯金屬資源（太倉）有限公司美元 8,820 千元。

註 2：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1,112,887x60%＝$667,732。

註 3：係按未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惟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註 4：係按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並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沖銷。

註 5：係由鑫聯金屬資源公司以其自有資金投資蘇州順惠有色金屬公司 169,575 千元(人民幣 35,000 千元)，105 年 4 月董事會決議處分全數持股，處分價款為人民幣 35,000 千元。

註 6：上表外幣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列示。